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亚光电”或“公司”）于2015年3月30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5年4月8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明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细内容见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杨辉先生、潘立生先生、赵惠芳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报告摘要》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

本年度报告及摘要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14年度公司实现年营业总收入66,117.50万元，同比增长16.50%；实现利润总额29,301.99万元，同比增长17.06%；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98.37 万元，同比增长 20.67%。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5 年销售收入目标为 8.55 亿元；净利润目标为 3.27 亿元。上述数据只是公司对 2015 年经营情况的一种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 2015 年经营业绩的相关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

5、审议通过《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2014 年实现净利润为 250,983,720.0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46,771,014.92 元，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提取盈余公积 50,228,824.60 元，减去已分配红利 78,000,000.00 元，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469,525,910.36 元。公司（母公司）2014 年 12 月 31 日资本公积为 734,735,125.44 元。

公司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 33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67,600,000.00 元，同时以资本公积向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合计转增股本 338,000,000 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76,000,00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上述分配预案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转增金额未超过 2014 年度报告期末“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的余额。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是依据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制订的，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报告详细内容请见 2015 年 4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大华核字[2015]001984 号《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7、审议通过《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审议通过《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核查意见。本报告及监事会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和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对 2014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查，保荐机构对公司《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0、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4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相关意见，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江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江东简历：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合肥美亚光电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茶叶事业部部长、研究所副所长、研究所常务副所长，现任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与公司或其控股股

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目前，未发现有《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目前江东持有本公司 0.037%的股份。

13、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定于 2015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详见 2015 年 4 月 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 2015 年 4 月 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修订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细内容请见 2015 年 4 月 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修订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 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4 月 9 日